

# 广东省公路管理局科技教育中心

---

粤路科教函〔2021〕2号

## 关于举办 2021 年第一、二期公路交通行业 专业技术人员专业科目继续教育 培训班的通知

各相关单位：

为进一步提高我省公路交通行业路桥专业技术人员的专业水平，做好知识更新工作，满足继续教育专业科目的学习需求，根据《广东省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条例》的有关规定和要求，广东省公路管理局科技教育中心计划开办 2021 年第一、二期公路交通行业专业技术人员专业科目继续教育培训班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培训对象

全省公路交通行业专业技术人员。

### 二、培训地点

地点：广东省公路管理局科技教育中心（广州本部），

地址：广州市白云区机场路 1771 号。

---

### 三、培训时间

第一期：3月23日—26日，3月23日17点前报到。

第二期：3月30日—4月2日，3月30日17点前报到。

### 四、培训内容

第一期课程安排表：

时间		培训课程	授课老师/负责人
3月23日	17:00前	报到	班主任
3月24日	上午	钢桥面发展及南沙大桥的方案与实施	保利长大工程有限公司专家
	下午	公路改扩建、大中修路面技术解决方案	广东华路交通科技有限公司专家
3月25日	上午	薄层沥青混合料(UFAC)及其加铺技术	华南理工大学教授
	下午	公路绿化	华南农业大学教授
3月26日	上午	“十三五”国评路况检测结果分析与养护科学决策	中公高科专家
	下午	结束返回	班主任

第二期课程安排表：

时间		培训课程	授课老师/负责人
3月30日	17:00前	报到	班主任
3月31日	上午	公路工程施工安全和相关法律法规	保利长大工程有限公司专家
	下午	安全生产管理理论与风险管理	广东交通职业技术学院教师

4月1日	上午	桥梁支架施工安全技术	广东新思路安全技术院专家
	下午	公路施工用电安全	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专家
4月2日	上午	公路养护安全防护新技术	英达公路再生科技集团研究中心研究员
	下午	结束返回	班主任

备注：表中内容在实施中可能有微调，请见谅。

## 五、培训费用

（一）培训费：1000 元/人/期。

（二）食宿费：320 元/人/天（双人房、自助餐），按 3 天计算。

（三）合计 1960 元/人，如单住，需补交房费 510 元。  
所开发票项目均为培训费。

（四）交费方式：汇款、刷卡、现金、微信或支付宝现场扫码。

（五）汇款信息：

单位名称：广东省公路管理局科技教育中心（广东省公路管理局疗养院）

帐号：3602001509200159059

开户行：中国工商银行广州新市支行

（六）汇款时请写清楚收款单位全称，包括括号里的内容，共 27 个字符，汇款后请打印汇款回单，报到时交给工

作人员。

## 六、其他事项

(一) 参加培训人员请将“报名回执”(附件)于3月21日前发送至电子邮箱：[86648465@163.com](mailto:86648465@163.com)，或通过微信扫码的方式，扫描下方二维码，并按要求填写相关信息，名额有限，报满即止，按报名先后顺序安排，请勿重复报名。



(扫码报名)

(二) 完成培训并经考核合格者，可获得相应学时的专业科目继续教育学习证明。

(三) 如已报名学员未能如期参加培训，请[提前](#)联系王浩彬老师。学员可登录“广东交通学习网([www.gdglpx.online](http://www.gdglpx.online))”了解培训相关资讯或下载正式通知电子文件。

(四) 根据《广州市生活垃圾分类管理条例》的规定，建议学员自备洗漱用品。

(五) 如需获取交通指引，可关注科教中心微信公众号查看导航信息。

## 七、联系方式

联系人：张永增      020-36210381      18814119183

王浩彬      020-36210381      18027265713

中心微信公众号：



- 附件： 1. 参训学员报到须知  
2. 报名回执

广东省公路管理局科技教育中心

2021年3月1日



附件 1:

## 广东省公路管理局科技教育中心 参训学员报到须知

各位参训学员:

您好,欢迎您参加 2021 年第一、二期公路交通行业专业技术人员专业科目继续教育培训班,根据上级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的相关文件精神及《广东省公路管理局科技教育中心培训防疫管理细则》相关要求,为做好疫情防控常态化工作,确保培训工作顺利开展,学员安全参加培训,制定《广东省公路管理局科技教育中心参训学员报到须知》,请您阅知并认真落实以下具体要求:

### 一、参训学员健康条件

1. 培训学员身体健康,无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症状(干咳、发烧、身体乏力、腹泻、呼吸困难等症状)。

2. 近 14 天,没有与确诊或疑似病例有密切接触,没有在疫情重点防控区旅居史、途经史,没有国外旅居史,没有与境外回国人员接触史。

### 二、培训报到安全防护

#### 1. 出发前准备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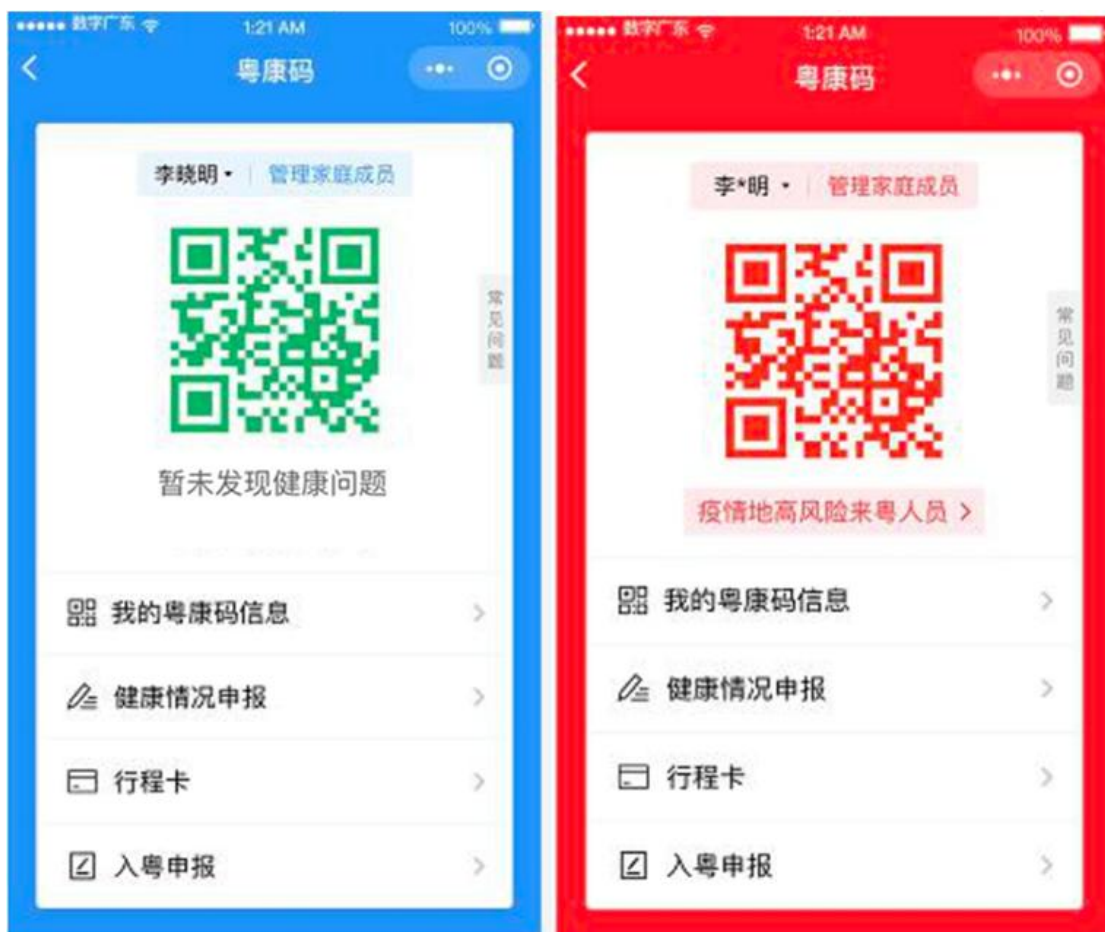
(1) 按需准备参加培训的防疫物资。根据疫情防控要求,培训学员出门及室内上课均需要佩戴口罩。培训期间,中心备有普通防护口罩,有需要的学员可以到学员公寓前台

登记领取。中心已在校园门口、教学楼和教室门口配有免洗手消毒液，禁止携带酒精类消毒液进入校园。

(2) 学员参训报到前，请提前通过手机微信扫描下方二维码，按要求录入信息和认证身份。“粤康码”显示为绿色则为非特殊人群，可参加培训；显示为红色，为疫情防控重点人群，不得参加培训。



粤省事“粤康码”



## 2. 交通出行

(1) 学员在公共区域应规范佩戴口罩。

(2) 尽量避免搭乘公共交通工具，如须搭乘，必须做好个人防护，减少接触交通工具的公共物品或部位，车上与他人保持间隔距离。

## 3. 进入校园

培训学员进入校园，须佩戴口罩在指定区域间隔 1 米以上有序排队，接受体温测试，前往学员公寓报到时，向现场工作人员出示“粤康码”。报到时请先用免洗杀菌洗手液洗手。学习期间如出现身体发热等不适时，报告班主任并佩戴口罩前往正规医院发热门诊就诊。

# 三、培训期间安全防控

## 1. 培训上课管理

(1) 每位学员每天上课前进行体温检测。

(2) 室内上课时，教师和学员全程正确佩戴口罩。学员按座位表就坐，少走动。

## 2. 课间休息管理

(1) 全程规范佩戴口罩，在规定范围内活动，不聚集、不扎堆、少交谈。

(2) 多饮温开水，注意个人卫生，避免共用个人物品。

(3) 如厕排队时自觉与他人保持距离，便前便后及时洗手。



### 3. 用餐管理

(1) 疫情防控期间，要求学员坚持在中心内用餐，中心食堂供应实行分区域、错时、错峰就餐，餐前餐后要洗手，进出饭堂时佩戴口罩，就餐时不交谈。

(2) 学员就餐排队领餐，相互间隔 1 米。

(3) 吃饭前一刻取下口罩，妥善保管，用餐时不交谈，尽量缩短用餐时间。用餐后立即佩戴口罩，归放餐具时保持至少 1 米距离。

### 4. 课余活动

中心体育设施全面向学员开放，建议学员每天锻炼身体，增强抵抗力。

### 5. 请假销假制度

培训期间，严格实施请假审批管理制度。学员确因公务需请假，由学员提出申请，经送培单位领导审批同意并由送培单位向中心出示证明，班主任按照培训请假制度执行并做好详细记录，返回中心后学员向班主任销假。因病请假学员销假返回中心需要符合健康条件，经核准方能返校。

### 6. 学员公寓管理

(1) 学员报到入住公寓，入住后立即按七步洗手法洗手。

(2) 学员尽量留在自己房间，不串门、少接触、不聚集、勤洗手，生活物品不混用，做好个人卫生。

(3) 培训期间，禁止外来人员探望等与学员有接触的活动。

#### **四、培训结束返程安全防护**

培训结束当天，送培单位如需安排车辆到中心接学员，需提前一天向班主任报备，司机入校园需出示粤康码，测体温。各单位培训领队组织学员有序返回，返程途中全程佩戴口罩、减少交谈，确保顺利完成培训，平安返回单位。

附件 2:

## 报名回执

单位名称							年 月 日	
联系人			联系电话（手机）					
参训人员姓名	性别	工作部门	职务/职称	身份证号码	手机号码	是否食宿	是否单住	参加第几期
发票类型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增值税普通发票（须填写发票抬头、纳税人识别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）							
发票抬头:				纳税人识别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:				
单位地址:				电话:				
单位开户银行:				银行账号:				

- 注：1. 名额有限，报满即止，按报名先后顺序安排；  
2. 身份证号码用于专业人员继续教育学习证明信息备案。